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社科司函〔2024〕10号

关于做好2024年春季学期全国高校 “形势与政策”教学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，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。2024年春季学期，高校“形势与政策”课教学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充分用好中央宣传部、中央党校（国家行政学院）、教育部联合举办的全国高校“形势与政策”集体备课会（以下简称集体备课会）优质资源，聚焦大学生关注的国内外形势和社会热点问题，更有针对性地宣讲党的大政方针政策，主动回应学生关切、解疑释惑，引导广大学生紧跟时代步伐，顺应实践发展，坚定不移听党话、跟党走，努力成长为堪当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教学专题

2024年春季学期全国高校“形势与政策”课可讲授以下

教学专题。

1. 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面临的机遇和挑战
2.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优势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
3. 当前我国经济形势与推动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
4. 经济全球化发展走向与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
5. 当前世界科技发展形势与推动实现我国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
6. 就业优先战略与与推动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
7. 当前我国国家安全形势与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
8. 当前我国意识形态领域形势与维护国家意识形态安全
9.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大意义与形势任务
10. 当前国际形势与中国外交工作

二、教学内容

各高校组织“形势与政策”任课教师，凭手机号登录“网上党校”（wsdx.ccps.gov.cn），进一步学习研究集体备课会的培训内容，结合本地本校形势政策教育要求和学生思想实际，明确教学重点，形成教案讲稿，丰富教学案例。

三、教学要求

1. 规范教学安排。各地各高校要严格落实“每年不断线”的要求，按照课程标准来建设“形势与政策”课，课程内容要系统化、学分学时要规范化、上课学生要全覆盖，不能简单用讲座代替讲课。

2. 提高师资水平。各地各高校要指导教师及时将新时代伟大变革转化为“形势与政策”课教学案例，切实提高“形势与政策”课的针对性和吸引力，增强上情下达、解疑释惑的时效性，

3. 及时总结提高。各地各高校要及时凝练总结“形势与政策”课建设经验成果，评估师资培训成效，宣传推广先进做法经验。教育部将组织专家跟踪了解高校“形势与政策”课备课教学情况。

